

此痛绵绵无绝期

——长篇小说《音乐会》再版絮语

■朱秀海

作家与作品

土壤丰厚,方结硕果

我多次说过,长篇小说《音乐会》在我的创作中是一个意外。但现在想起来,这个意外却只是纯粹形式上的。今天我才知道,无论早晚,只要我从事写作,《音乐会》这本书就总会撞上我和我相遇。

作者和作品的缘分有些就像宿命。十余年前,当我写完《痴情》《穿越死亡》《波涛汹涌》等一批长篇小说,开始接触影视时,自己也想在一段时间内暂时不写战争和军人题材,写一点一直想写、也觉得能写好的农村或城市的生活故事,但是突然间,《音乐会》的人物、故事就撞了上来。坦率地说,我并没有轻易就范,但最终还是屈服于它,原因是有一天明白了:如果不快点写出来,它就会一直长存在我心里,成为我永远的伤痛之源。

我不是东北人,身边也没有与东北抗日联军历史相关的人。接触抗联史始于1994年受命为迎接抗战胜利50周年撰写长篇纪实文学《黑的土 红的雪》。为写这本书,我走访抗联老战士,用半年时间天天跑北京图书馆(现在的国家图书馆),查阅了大量中国和从日本翻译过来的原始资料。我的感情经历只能用一次巨大的震撼来形容。我发现了一件事:以今日的眼光看,不但当年的抗战史与我们过去以为和理解的不同,而且在这段历史中占据主人公位置的人也不是过去我们以为的那些概念化的人。我的意思是:这部历史和这些人突然在我的心里活了起来,它和他们共同让我看到了一部全新的冰雪血泪交融的战争活剧。它摧毁了我以前有关这段战争史的全部知识和想象。

《黑的土 红的雪》于1995年“8·15”前夕作为“中国抗日战争纪实丛书”中的一本出版,这套书获得了中国图书奖和国家图书奖提名奖。但事情到根本没有结束。对那些我已经知道的、比一部纪实文学所能表现得更为深刻的思想,

更为具象的人的命运,有许多我还没触及。我能忘记它们也就罢了,但我不能。为了忘记,我甚至做过很多努力,但直到下决心进入《音乐会》的创作时才明白,即使是为了忘却,我也必须将我的所知所思想写出来,此外没有别的忘却与逃避之路。

在我接触过所有抗联老战士中,有一位在抗联密营里从十三岁到二十五岁生活了十二年的女战士,她先后和抗联的著名将领赵尚志、周保中、李兆麟一起战斗过。这位自身经历就充满了传奇色彩的老人曾在我对她长达十余天的采访过程中散漫地讲到一件事。她说某一年冬天的一个早上,她和另一个女战士被一位大姐派到营下面的山沟里去洗灶具,因为太阳暖洋洋的,两个人还是小孩子,干完活儿就在沟底的草坡上睡着了,等她们被枪声惊醒,才知道营地被日本人袭击了。直到黄昏,日寇走了她们才回到营地。密营已经不存在了,所有的女战士全被打死、肢解,最小的一个则被烤着吃掉了,只剩下半副骨架。她一边讲,我一边浑身打战,可她自己的神情和语态却一直十分平静。

只能在这样的战争背景下讨论那场战争和战争中发生的一切,包括人们常说的人性。这是我在老人那里得到的第一个重大发现。我们不能用“他们已经习惯了残酷和死亡”这样的句子来解释老人的平静。根本没有那么回事,我自己也置身过战场,知道无论是谁,哪怕身经百战,也不可能习惯战争中所有的残酷和死亡。真正的不同是他们坚持下来了,处在那样的环境中他们没有屈服——不是屈服于死亡,而是屈服于战争过程中的残酷。在与战争中被吃掉相比,死亡已经不算什么。随着采访的深入,我甚至生出了下面的感觉:在抗联史的某些阶段,死亡算不上残酷,活着经历一次次扫荡、虐杀,在冰天雪地里忍受饥寒交迫,加上战争和绝望,才是真正的残酷。真正震撼的地方就在这里:一个又一个脆弱的生命不但扛过了死亡,更重要的是扛过了残酷。如果当时你就在场,身临其境,你会发觉,哪怕仅仅是想象一下这种长达十四年的残酷,也会浑

身战栗,不能自己。

这种战栗伴随了我的整个采访过程。而在《音乐会》长达三年的写作开始时,这种因为《黑的土 红的雪》写完曾一度中止的战栗又开始了,它还进入了更深的层次,我是说它还进入了梦境。一个人在梦中战栗,听着枪声,更可怕的是日本狼狗的狂吠和蹄音,在冰雪的荒原上没命地奔跑,这样的梦境以至于使我最初想用“狂奔”两字作书名。和我们今天理解的概念化的抗联历史不同,战争本身就是每一天的狂奔,每一声枪响,每一次在弹尽粮绝之际仍然面临着是一群吃人——是真的吃人的日寇的团团包围,这时突围不是为了逃脱死亡,而仅仅是为了逃脱死亡过程中的残酷。甚至——在我的想象中——是为了逃脱那随着每一声枪响和每一声犬吠带来的剧烈的不由自主的战栗。

理解这一切不容易,你得如同亲历般走进这段历史,走进经历这段历史中的人的生命里。你必须接近幸存者,进入她的记忆,响应她的每一次呼吸,直至在她的平静里突然感受到剧烈的战栗。

有时候也想:避开这部书的原因到底是什么呢?其实也很简单,不是真的避开这段历史和历史中某一个牺牲的或者仍然健在的人,而是我们自己不想避开它或者他们。

归根到底,他们就是我们。我们和他们血肉相连。

《音乐会》说的是坚持对兽性和残酷的对抗。坚持就是告诉施暴者:你只能让我死亡,却不能让我屈服。人性的最高的荣耀是什么?我认为就是这个吧。

许多朋友初读这部书时说,音乐在这部书中出现是不自然的。最初我也没有想到这个。但是在写作的过程中,一个旋律时时会不知不觉地在我时悲时愤的心中轻风似的回荡起来。这部书的初稿写完,我把它存在电脑里,我想静一静,不知为什么我觉得它是有缺陷的,不平衡的。舍弃了《狂奔》这个书名后我曾为它起了第二个书名:《血红的眼睛》。一位朋友大致讲了书中的故事后说太血腥了,没有人愿意读它的。并不是他的话对我起了作用,依然是写作中那个时

时会回荡起来的旋律,让我觉得作为作者的我应当给书中的人物一些悲悯,这个旋律就是作为后人和作者的我对于这段历史和历史中的先烈的悲悯和抚慰。于是一下子,我直接把旋律写进了书中,并把书名改为了《音乐会》,我觉得我终于找到了平衡。

谁能反驳我,长达十四年的东北抗日战争不是一场高扬中国人尊严的音乐会呢?在它雪暴风狂的音乐背景中,一个歌唱人性坚韧、光明的旋律一直都没有消失,一直都在不绝如缕地回荡和飞扬,直到最后化成激昂澎湃的胜利乐章!

前不久我写了一篇题为《校枪》的短篇小说,也是一个抗战中的故事。编辑要我写一个创作谈,我坦率地承认了创作前的某种犹豫:今天写这样的故事还有人看吗?像司马迁在《报任安书》中说的那样:“谁为为之,孰令听之。”我们为谁说这样的话语,又会有谁来听呢?但我还是把《校枪》写出来了,就像当年我不得不写出《音乐会》一样,因为故事中的那个人一直在对你呼喊,你不能不把他们写出来。至于“孰令听之”,那就不是作者的问题了。就像我在关于《音乐会》的一篇创作谈中写过的一样:这是历史,也是记忆,一些极为重要的有关中日民族历史的记忆,将它写出来是那些一直在呼喊的人在考验我,现在我写完了,考验你们的时候了!

《音乐会》第三版由团结出版社付梓之前,承蒙《解放军报》约写一段介绍本书的话语,不胜感激,一挥而就。

朱秀海,河南鹿邑人,当代作家、编剧,1972年入伍,先后在原武汉军区、原第二炮兵、海军服役。曾任海军政治部原创作室主任。两次参加边境自卫还击作战。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痴情》《穿越死亡》《波涛汹涌》《音乐会》《客人》《赤水河》,纪实文学《黑的土 红的雪》《赤土狂飙》,中短篇小说集《在密密的森林中》《出征夜》,电视连续剧《乔家大院》《天地民心》《波涛汹涌》《军歌嘹亮》《忠诚堂》《百姓》,散文集《行色匆匆》《在山的深处》《一个人的车站》,旧体诗集《升虚邑诗存》《升虚邑诗存续编》等。

冯友兰先生说过,会读书的人能把死书读活,不会读书的人能把活书读死。把死书读活,就是把书为我所用;把活书读死,就是把我为书所用。能够用书而不为书所用,读书就算读到家了。

或许我们达不到这么高的境界,但能把书中的知识转变成自己所得,再用文字呈现出来,常常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和满足。有时一本好书、一篇美文、一个观点就会引发许多感慨,激起思绪翻腾,甚至让你脑洞大开,悟出好多道理。此时,不妨赶紧把它写下来,并非都是为了投稿发表,而是对自己阅读的一个总结,抬高一点,就是对自己认识问题的一次升华。久而久之,锻炼了笔头,启发了思维,还会为自己的人生积累一笔文字财富。何乐而不为?

时代在变,生活节奏和水平也在变,不论如何变幻,都要养成良好的阅读习惯。宋代黄庭坚讲:“三日不读书,则义理不交于胸中,对镜觉面目可憎,向人亦语言无味。”总之,不论采取哪种阅读方式,多读书,读好书,都是一件很惬意的事情。特别在当下,疫情还未解除,省去了好多社会活动和不必要的应酬,给我们留出更多读书空间。不妨静下心来,拿出书本,在书海中放飞思绪,感悟不一样的人生境界。

文学赏析

从作品中感受审美力量

品读《迟子建散文精选》(长江文艺出版社),之所以爱不释手,是因为迟子建是我非常喜欢的女作家之一,在阅读她的作品时,平添了几分亲切,产生了一些共鸣和感悟。

这本集子共分三辑,第一辑写故乡的人和事;第二辑主要写异域名胜古迹;第三辑主要写自己所处的环境、变化以及创作体会等。字里行间看得出作者受地域文化滋养的淳朴、率真的创作个性,以及作品中鲜明的色彩美,这样的唯美文风和描写事物的细腻技法,很值得我们学习和借鉴。

迟子建的作品如同东北地区的风景人物志。她所处的北极村是中国最北端漠河的一个小村子,一年中多半时间都在极寒和飘雪中度过,草原、渔村、牛栏、窑洞、坟莹,到处充满着梦一般的纯净。这里有她童年所有的回忆,幼小的她也从这里认识、感知这个世界。所以,在她创建的北极村世界里,处处洋溢着温暖的人性之光。《哑巴与春天》表现了老哑巴宽厚、仁慈、善良、热爱生活,表达了作者对老哑巴的深切同情,让人回味无穷。《农具的眼睛》中,割草草被称为浪漫的事,晾菜、腌菜、烹任的劳动也成了艺术性创造。《风雨总是那么的灿烂》《两个人的电影》,讲述她与母亲的那些琐碎日常,点点滴滴,温馨富有情趣,如家常的人间烟火,更像是一首散文诗。《上天的九级浪》中农家小院里鸭鹅争斗的情形,《昆虫的网》中孩子们在花中捕蝴蝶,摘露水花喂蛴螬,看蜚人的蜜蜂撞到蛛网上而感到解恨的情形。这些再平常不过的微小细碎的事情经过妙笔点染,化作一幅幅质朴的北国农村生活画卷,淳朴中充满了诗情画意。

迟子建的笔调是温柔而又凄婉的,她所经历的生命中不可避免的痛楚,带给人们的是对这种痛苦挫折的深深认同,从而激发更多人对生活中那些即将消失、原生态的美发自内心的眷恋和向往。《最是苍凉起风情》所折射出真正的“风情”,是经历了时光的打磨和雕琢的,像一个民族的文化需几百年乃至几千年的沉淀,一个国家需要经过重重磨难才能繁荣昌盛。《泥泞》中,在北方漫长的冬季,她期待着从天庭降临的纤柔的雪花让整个北方成为一个冰清玉洁的世界,以无与伦比的壮丽和苍凉唤起她内心的激情。她作品的“温情”总是与痛楚交织,有着苍凉的底色。在《尼亚加拉的彩虹》中,她写道:“在马蹄形大瀑布前,我的心无比的忧伤,又无比的空阔,那一瞬间我泪如泉涌。我对着瀑布默默地说:如果我的爱人去了天堂,请彩虹出现吧!然而彩虹却是了无痕迹。”“正当我在岸边踌躇漫步时,天空呈现了一道微黄的光影,很快,彩虹已横跨瀑布,傲然屹立在晴空之下!”彩虹的壮美与作者的落寞之情形成了孤寂、感伤的基调。自然界的长空大海、花开鸟鸣都能拨动人心灵的琴弦,勾起人的种种感情,而这里的风景成了作者心灵风景的投影,在沉重的生命印记下,她以一种豁达的内心看待世界,用自身的温暖而柔和的烛光,将每一个悲伤的故事转化为温情的所在。

“你躺下来看看天空,看看我们兴安岭的天空,那么的蓝,那么的透明,然后白桦树的树冠在顶端,这是雪浴啊,真是一种清凉的感觉,无限美好。”这是迟子建在《文学的故乡》中的独白。在

触动心灵的艺术美感

——读《迟子建散文精选》

■马春歌

迟子建的眼里,故乡就如血液一样流淌在自己的血管里。她诗意地栖居在一片诗意的土地上,总能把黑龙江大兴安岭的严寒融化成春雪。她的作品有种特别美好的意境,仿佛是从自然里走出来的。在《雪山的长夜》中,她“午夜失眠,索性起床望窗外”,窗外三座雪山在她眼里,“看上去神清气朗,英姿勃勃,仿佛三只从天上来的白象”,在星光下焕发出一种孤寂之美。在诗思中的宁静,仿佛让我们看到北国雪天的风情画,冷色调有着融融的暖意。《原来姹紫嫣红开遍》让我们见识了这个中国最北端小城年味的魅力。苍茫的原始森林,神秘的极光和白夜,温暖的木刻楞房子,通人性的动物朋友,淳朴善良的平凡村民,宁静温馨的乡村生活……在迟子建笔下,她生于斯长于斯的这块土地上的自然风景已经不是简单的于人之外的客观存在,而是与她的内在生命紧密相连、水乳交融。自然风景的生命也和谐地律动在她的血脉中,影响着她的生活。

迟子建的每一篇作品都以女性温暖而感伤的抒情笔调营造出情感真挚、感伤凄美、思想深邃的艺术世界,让我们从诗意的天空和温情心境里汲取精神给养,来慰藉日益浮躁的心灵,享受一种久违的自由、心灵的舒畅吧!

向祖国献上诗的珠玑

■杨志学

《朗诵中国》(河南文艺出版社),是去年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之际编选的一部主题诗集,选取和汇聚的是在不同时段从不同角度歌唱新中国的诗篇。

这部诗选采取了六部曲的结构。第一部分“一唱雄鸡天下白”,主要选取庆祝新中国诞生之作,读者从中可领略到新中国成立初期举国欢腾的热烈场面。第二部分“天堑变通途”,选取的作品主要反映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所焕发出的建设祖国的巨大热情和冲天干劲。第三部分“江山如此多娇”,侧重抒发诗人个体对祖国的热爱之情。第四部分“忆往昔峥嵘岁月稠”,是缅怀革命先烈的诗作,激励后来者不忘初心。第五部分“旧貌变新颜”,选取改革开放初期涌现出来的优秀诗歌作品。第六部分“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侧重选取新时期的优秀诗作。

这本诗选遵循了历史与现实相结合的原则。以七十年积淀而成的一束束诗歌之花编织成继往开来的花环,有回顾历史、致敬经典的味道。但回望历史,必须落脚到现实。历史的声音要能依然穿透岁月的长空,历史的光芒要能

依然照耀现实的大地。诗选中选取的萧华的《长征组歌》、李瑛的《天安门上的红灯》、贺敬之的《回延安》、薛柱国的《我为祖国献石油》等作品,既具有历史意义,也具有现实意义。这些作品中洋溢出来的纯真激情、天真的浪漫和崇高的理想是永远不过时的,其艺术表达也是永远可以带给人特殊美感受的。

这本诗选有较高的艺术价值,做到了文献价值与文本价值的统一。我们欣喜地看到,许多名人名篇如艾青的《我爱这土地》、冯至的《韩波吹歌》、贺敬之的《西去列车的窗口》、邵燕祥的《到远方去》、雁翼的《在云彩上面》、乔羽的《祖国颂》、舒婷的《祖国啊,我亲爱的祖国》等,因其文本的艺术价值而在历史的长河中熠熠发光,入选自然在情理之中,也为读者所期待。同时,对于一些诗人的诗作,虽有一定记录历史的文献意义,但由于明显的历史局限或艺术表达的缺憾,编者也没有选编。

《朗诵中国》所选作品一般都适合朗诵。实际上,该书所选的大量名家名篇在以往的岁月里已经被群众广泛朗诵,能经得起读者的反复阅读和品味。

读书不妨动动笔

■孙现富

“手到”的读书方法值得学习。

注解是一种简单实用的阅读方法,可以随手把读书感想、疑难问题写在空白处,帮助理解书的内涵,记下思考烙印。记录时思考可能不成熟甚至肤浅,但它是当时心态和思想的真实写照。有时我会用不同颜色的笔做注解,就想若干年后对比一下自己的认知水平。

摘录笔记和注解有所不同,主要是积累阅读知识。从事文字工作近30年,总感觉需要学习的知识还是很多,常有一种“本领恐慌”“知识危机”。所以,总是借着读书的机会做些补缺。我做笔记比较随意,甚至杂乱,知识观点、语言词汇、写作技巧都记,一些优美句子、精彩片段更会摘录,时常还会再回头阅读,用心品味,总有一种感动涌上心头。

“我和老彭之间没有说过我爱你,你爱我,我们也就是约着去未名湖畔散步,

快毕业前我们在未名湖边一起合影留念。毕业分配后,老彭去了武汉大学,我去了敦煌。那时候我们想,先去敦煌一段时间也很好,反正过三四年后学校就可以派人来敦煌替我,到时候还是能去武汉。北大分别的时候,我对他说:‘很快,也就三四年。’老彭说:‘我等你。’谁也没有想到,这一分就是十九年。”

这是摘录的《我心归处是敦煌:樊锦诗自述》一段。每次阅读,都仿佛听到戈壁深处传来的阵阵铃声,飞扬的黄沙中看到一位渊博长者的默默坚守。从风华正茂的江南少女到白发苍苍的学者,她又经历了多少悲欢和沧桑。虽然没有太多华丽词语,但细腻的文采,饱含温度的文字,总是让人热血沸腾,充满感情和力量。读书就要读这种好书,写字就要写这种美文。

写读后感是另外一种表达阅读思想的方式,我把它称为阅读的最高境界。

视觉阅读·春到

郎雪峰摄

长征

第4791期

迷彩书屋

